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張金田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passat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500674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5006745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5學年度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暨行事曆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假期辦法及本局115年6月25日召開「本市115學年度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暨行事曆研商會議紀錄」辦理。

二、115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開學相關日程如下：

(一)115學年度第1學期：115年8月31日（星期一）開學。

(二)115學年度第2學期：116年2月11日（星期四）開學。

三、115學年度公私立國中小新生報到辦理期程原則規劃如下：

(一)總量管制國中小：116年3月22日（星期一）至116年4月11日（星期日）辦理新生入學登記及審查；116年4月12日（星期一）至116年4月17日（星期六）辦理新生報到。

(二)非總量管制國中小：116年4月19日（星期一）至116年4



月24日（星期六）辦理新生報到。

（三）私立國中小：116年3月13日（星期六）開始辦理新生登記、考試及抽籤。

四、115學年度高國中小畢業典禮辦理期程原則規劃如下：

（一）高中畢業典禮：116年6月1日（星期二）至116年6月8日（星期二）期間，由各校擇定一日辦理。

（二）國中畢業典禮：116年6月4日（星期五）至116年6月11日（星期五）期間，由各校擇定一日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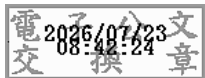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國小畢業典禮：116年6月10日（星期四）至116年6月17日（星期四）期間，由各校擇定一日辦理。

五、本案倘有疑義，高中職部分請洽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（電話：3322101轉7592），國中部分請洽國中教育科（電話：3322101轉7523），國小部分請洽國小教育科（電話：3322101轉7416）。

六、檢附桃園市115學年度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假期暨行事曆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（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）、桃園市中壢區過嶺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龍潭區龍科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大園區航科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立青園國民中學籌備處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綜合規劃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國中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幼兒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體育保健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教育設施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學輔校安室（含附件）、本局終身學習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本局會計室（含附件）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（組）長、主任決行